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桃園市龜山區山頂里山鶯路中華巷2號
電話：(03)359-60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8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58~59		三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9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9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 63~68、70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63~68、70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0~61、69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61~62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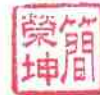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簡 榮 坤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因產品組合及客戶結構改變並配合客戶付款政策，部分客戶商品銷售之授信天數延長，致影響應收帳款收現天數。考量應收帳款餘額對合併財務報表具重大性，而管理階層對於應收款項減損評估涉及對客戶信用風險之假設及未來現金流量回收之估計，由於經濟情勢及產業趨勢變化，可能影響估計結果，因是將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應收帳款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十二。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層評估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查詢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並確認本年度是否發生重大變動。
2. 取得應收帳款明細表，測試應收帳款帳齡明細表之完整性及正確性，並確認帳齡歸屬期間正確。
3. 依據公司制定之應收帳款評價政策，核算備抵呆帳金額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榮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投資餘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68 仟元及 1,149 仟元，佔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資產總額均為 0.1%；對上述關聯企業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採用權

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81 仟元及 351 仟元，佔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均為 1.1%。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惠 敏

黃惠敏



會計師 翁 雅 玲

翁雅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1 日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三及六）	\$	147,005	12	\$	233,972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七）		12,687	1		100,814	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九）		8,951	1		-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五、十二及二三）		312,047	25		314,067	24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三、四及十一）		-	-		9,109	1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三）		158,751	13		92,758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7,847	-		13,94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47,288	52		764,666	5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八）		18,228	1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十）		-	-		15,00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668	-		1,14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六及三二）		459,787	37		441,034	3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七及三二）		98,322	8		48,235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2,290	1		10,93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1,284	1		19,33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00,579	48		535,691	4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47,867	100	\$	1,300,357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20,000	2	\$	104,690	8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九）		276,355	22		283,857	2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二十及三一）		50,948	4		54,002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1,825	1		156	-
22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件四）		2,361	-		1,895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八及三二）		17,935	2		15,47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三）		4,689	-		3,991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84,113	31		464,070	3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二）		167,580	13		185,515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6,285	1		14,85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0,590	1		10,56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		569	-		45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5,024	15		211,386	16
2XXX	負債總計		579,137	46		675,456	5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二及二八）						
3100	股 本		335,513	27		335,513	26
3200	資本公積		182,314	15		182,314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925	3		42,92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19,582	10		80,044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62,507	13		122,969	9
3400	其他權益	(	126)	-	(	4,789)	-
3500	庫藏股票	(	11,319)	(1)	(	11,319)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668,889	54		624,688	48
36XX	非控制權益	(	159)	-		213	-
3XXX	權益總計		668,730	54		624,901	48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247,867	100	\$	1,300,35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榮坤

經理人：李上治

會計主管：鄭紹烜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1,032,984	100	\$ 956,0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及二四）	856,009	83	822,914	86
5900	營業毛利	176,975	17	133,169	14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二四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49,670	5	53,713	6
6200	管理費用	62,817	6	70,838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048	2	21,24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127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3,662	13	145,791	15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3,313	4	(12,62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五）	(481)	-	(351)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五）	8,096	1	6,164	1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附註四及三三）	7,204	1	(15,445)	(2)
7510	利息費用	(4,510)	(1)	(3,427)	-
7590	其他支出（附註二七）	(1,674)	-	(4,08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635	1	(17,144)	(2)
7900	稅前淨利（損）	51,948	5	(29,766)	(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12,913)	(1)	4,410	1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39,035	4	(25,356)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一及二五）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47)	-	(\$ 1,02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604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78	-	174	-
8310		<u>2,735</u>	-	<u>(849)</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82	-	(7,62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3)	-	1,296	-
8360		<u>1,439</u>	-	<u>(6,327)</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4,174</u>	-	<u>(7,176)</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3,209</u>	<u>4</u>	<u>(\$ 32,532)</u>	<u>(3)</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9,407	4	(\$ 24,613)	(2)
8620	非控制權益	(372)	-	(743)	-
8600		<u>\$ 39,035</u>	<u>4</u>	<u>(\$ 25,356)</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3,581	4	(\$ 31,789)	(3)
8720	非控制權益	(372)	-	(743)	-
8700		<u>\$ 43,209</u>	<u>4</u>	<u>(\$ 32,532)</u>	<u>(3)</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u>\$ 1.20</u>		<u>(\$ 0.75)</u>	
9850	稀 釋	<u>\$ 1.20</u>		<u>(\$ 0.7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榮坤



經理人：李上治



會計主管：鄭紹烜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行	股	金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本公司業主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33,472	\$ 334,723			\$ 181,754	\$ 42,925			\$ 105,506				\$ 1,538				\$ 655,127	\$ 956	\$ 656,083
G1	員工認股權行使	79	790			371	-	-	-	-	-	-	-	-	-	-	-	1,161	-	1,161
N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189	-	-	-	-	-	-	-	-	-	-	-	189	-	189
M5	子公司清算	-	-			-	-	-	-	-	-	-	-	-	-	-	-	-	-	-
D1	106 年度淨損	-	-			-	-	-	-	-	-	-	-	-	-	-	-	-	-	-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3,551	335,513			182,314	42,925			80,044				-	-	-	-	624,688	213	624,901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	-	-	-	-	-	-	-	-	620	-	620
A5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33,551	335,513			182,314	42,925			80,044				-	-	-	-	625,308	213	625,521
D1	107 年度淨利 (損)	-	-			-	-	-	-	39,407				-	-	-	-	39,407	(372)	39,035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31				-	-	-	-	4,174	-	4,174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9,538				-	-	-	-	43,581	(372)	43,209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3,551	\$ 335,513			\$ 182,314	\$ 42,925			\$ 119,582				\$ 3,350				\$ 668,889	(\$ 159)	\$ 668,7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榮坤



經理人：李上治



會計主管：鄭紹烜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失）	\$ 51,948	(\$ 29,76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3,771	40,247
A20200	攤銷費用	1,461	1,52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127	-
A20300	呆帳費用	-	2,91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358)	(5,496)
A20900	利息費用	4,510	3,427
A21200	利息收入	(2,793)	(350)
A21900	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	18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之份額	481	35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193)	6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06	3,10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11)	3,16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90,515	(99,527)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991)	103,296
A31200	存 貨	(68,399)	(17,10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71	(5,427)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905)	(72,2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51	7,560
A3220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583	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96	(95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6)	(118)
A33000	營運產生（支付）之現金	119,244	(65,1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793	35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859)	(2,999)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261	(63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8,439</u>	<u>(68,40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651	\$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4)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	(1,500)
B01900	處分關聯企業	-	2,4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626)	(60,15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21	270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0,087)	(48,23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80)	(1,3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1,721)	(123,5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0,000)	104,144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1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5,479)	(15,241)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16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5,479)	200,06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1,794	(5,853)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86,967)	2,23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233,972	231,734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47,005	\$ 233,9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榮坤



經理人：李上治



會計主管：鄭紹烜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83 年 3 月經核准設立，主要從事各種印刷電路板及電子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前述各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3 年 12 月 23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

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 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33,972	\$ 233,972	
股票投資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874	10,8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5,004	15,624	(1)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9,940	89,940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109	9,109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16,675	316,675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358	2,358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說 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814	\$ -	\$ 100,814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15,004	15,624	620	(1)
	-	15,004	15,624	6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562,114	562,114	-	
	-	562,114	562,114	-	
合 計	\$ 100,814	\$ 577,118	\$ 678,552	\$ 620	

(1)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 620 仟元。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

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首次適用 IFRS16 預計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金額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核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年度損益。

（十一）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

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金融工具」附註。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之商品取得控制時認列，即當商品出貨時或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 股份給付基礎協議

給付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有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年度，則於修正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758	\$ 37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38,247	233,594
	<u>\$147,005</u>	<u>\$233,97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1%~0.3%	0.01%~0.3%

合併公司採行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係與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進行交易。合併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現金及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之備抵損失，因現金及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銀行定期存款之信用風險低，備抵損失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無減損損失。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89,940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10,874
	<u>\$ -</u>	<u>\$ 100,814</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u>\$ 12,687</u>	<u>\$ -</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u>\$ 18,228</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定期存款	<u>\$ 8,951</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預期信用風險損失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六。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依衡量種類區分－備供出售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u>\$ 15,004</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u>\$ 9,109</u>

十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6,053	\$ 15,708
應收帳款	302,110	304,520
減：備抵損失	(<u>6,116</u>)	(<u>6,161</u>)
	<u>\$312,047</u>	<u>\$314,067</u>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介於30-180天。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訂定授信額度、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依政策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等。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30 天	逾 期 31 ~ 60 天	逾 期 61 ~ 90 天	逾 期 91 ~ 120 天	逾 期 121 ~ 365 天	逾 期 365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5%	20%	50%	80%	100%	-
總帳面金額	\$ 283,795	\$ 8,006	\$ 1,478	\$ 213	\$ 3,638	\$ 3,994	\$ 986	\$ 302,110
備抵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	(74)	(42)	(1,819)	(3,195)	(986)	(6,116)
攤銷後成本	<u>\$ 283,795</u>	<u>\$ 8,006</u>	<u>\$ 1,404</u>	<u>\$ 171</u>	<u>\$ 1,819</u>	<u>\$ 799</u>	<u>\$ -</u>	<u>\$ 295,994</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6,161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6,161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12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2)
處分子公司	(2,161)
外幣換算差額	1
年底餘額	<u>\$ 6,116</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及備抵呆帳評估與前述 107 年相同。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 天	\$294,557
1~30 天	4,756
31~60 天	582
61~90 天	272
91~120 天	1,485
121~365 天	2,062
365 天以上	806
合 計	<u>\$304,52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30 天	<u>\$ 4,756</u>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9	\$ 3,043	\$ 3,482
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4)	2,923	2,919
本年度實際沖銷	(167)	(26)	(193)
外幣換算差額	(22)	(25)	(47)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46</u>	<u>\$ 5,915</u>	<u>\$ 6,161</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可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三、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83,338	\$ 48,252
在製品及半成品	39,330	23,963
原 物 料	<u>36,083</u>	<u>20,543</u>
	<u>\$158,751</u>	<u>\$ 92,758</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856,009 仟元及 822,914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含存貨跌價呆滯損失 2,406 仟元及 3,101 仟元。

十四、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EISUN Enterprise Co., Ltd. (EISUN)	印刷電路板銷售	100	100
	優能量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再生電池及設備	60	60
EISUN Enterprise Co., Ltd.(EISUN)	邑昇順(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銷售	100	100
	邑佳安麗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銷售	100	100
邑昇順(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中山市邑昇光電有限公司	LED 燈具製造銷售	-	100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出售中山市邑昇光電有限公司全部股權，請參閱附註二七。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668	\$ 1,149
	107年度	106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481	\$ 351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6 年 2 月取得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榮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股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4 月出售所持有關聯企業百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處分價款為 2,400 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 2,400 仟元（帳列營業外其他收入）。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0,696	\$ 269,072	\$ 205,180	\$ 54,142	\$ 659,090
增 添	-	7,021	28,253	8,355	43,629
處 分	-	-	(429)	(1,891)	(2,320)
淨兌換差額	-	-	(43)	(49)	(92)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5,709	-	5,70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696</u>	<u>\$ 276,093</u>	<u>\$ 238,670</u>	<u>\$ 60,557</u>	<u>\$ 706,016</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80,176	\$ 115,361	\$ 31,203	\$ 226,740
折舊費用		15,625	17,057	7,565	40,247
處 分		-	(321)	(1,664)	(1,985)
淨兌換差額		-	(5)	(15)	(2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95,801</u>	<u>\$ 132,092</u>	<u>\$ 37,089</u>	<u>\$ 264,982</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30,696</u>	<u>\$ 180,292</u>	<u>\$ 106,578</u>	<u>\$ 23,468</u>	<u>\$ 441,034</u>
<u>成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30,696	\$ 276,093	\$ 238,670	\$ 60,557	\$ 706,016
增 添	-	11,212	41,533	9,010	61,755
處 分	-	-	(1,820)	(275)	(2,095)
處分子公司	-	-	(2,055)	(2,970)	(5,025)
淨兌換差額	-	-	-	(26)	(26)
預付設備款轉入	-	638	2,503	38	3,17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696</u>	<u>\$ 287,943</u>	<u>\$ 278,831</u>	<u>\$ 66,334</u>	<u>\$ 763,804</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95,801	\$ 132,092	\$ 37,089	\$ 264,982
折舊費用		15,172	21,002	7,597	43,771
處 分		-	(1,820)	(247)	(2,067)
處分子公司		-	(846)	(1,818)	(2,664)
淨兌換差額		-	-	(5)	(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973</u>	<u>\$ 150,428</u>	<u>\$ 42,616</u>	<u>\$ 304,017</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30,696</u>	<u>\$ 176,970</u>	<u>\$ 128,403</u>	<u>\$ 23,718</u>	<u>\$ 459,787</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50年
廠房增建工程	5至41年
裝潢及機電工程	3至20年
機器設備	2至12年
其他設備	2至11年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係含預付設備款及應付設備款，相關調節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61,755	\$ 43,629
預付設備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088	17,224
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u>5,217</u>)	(<u>701</u>)
	<u>\$ 61,626</u>	<u>\$ 60,152</u>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7 年 9 月及 106 年 9 月取得投資目的之土地，預計進行住宅開發，其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分別為 98,322 仟元及 48,235 仟元，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分別為 100,884 仟元及 50,442 仟元，係參考最近期獨立評價專家評價結果計算。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u>\$ 20,000</u>	<u>\$104,690</u>

銀行信用借款，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分別為 1.145% 及 1.09%～6%。

(二)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擔保借款	\$185,515	\$200,994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7,935</u>	<u>15,479</u>
	<u>\$167,580</u>	<u>\$185,515</u>

長期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二），借款到期日為 126 年 7 月，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利率皆為 1.56%。

十九、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皆係因營業而發生，未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4,642	\$ 23,799
應付設備款	6,424	10,564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3,250	-
其 他	<u>16,632</u>	<u>19,639</u>
	<u>\$ 50,948</u>	<u>\$ 54,002</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區域之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039	\$ 16,47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449)	(5,90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0,590</u>	<u>\$ 10,56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15,199</u>	<u>(\$ 5,535)</u>	<u>\$ 9,66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3	-	63
利息費用（收入）	<u>209</u>	<u>(78)</u>	<u>131</u>
認列於損益	<u>272</u>	<u>(78)</u>	<u>19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3	2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669	-	66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331</u>	<u>-</u>	<u>33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000</u>	<u>23</u>	<u>1,023</u>
雇主提撥	<u>-</u>	<u>(312)</u>	<u>(312)</u>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16,471</u>	<u>(5,902)</u>	<u>10,56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3	-	43
利息費用（收入）	<u>226</u>	<u>(83)</u>	<u>143</u>
認列於損益	<u>269</u>	<u>(83)</u>	<u>18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52)	(15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390	-	39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化	266	-	26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357)</u>	<u>-</u>	<u>(35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99</u>	<u>(152)</u>	<u>147</u>
雇主提撥	<u>-</u>	<u>(312)</u>	<u>(312)</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7,039</u>	<u>(\$ 6,449)</u>	<u>\$ 10,59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537)	(\$ 547)
減少 0.25%	\$ 561	\$ 57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545	\$ 558
減少 0.25%	(\$ 525)	(\$ 53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19	\$ 31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8年	13.5年

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仟股數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仟股數	<u>33,551</u>	<u>33,551</u>
已發行股本	<u>\$335,513</u>	<u>\$335,513</u>

額定股本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5,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159,589	\$159,58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行使及失效	16,488	9,21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6,237</u>	<u>13,509</u>
	<u>\$182,314</u>	<u>\$182,314</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盈餘應按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往年虧損。
3. 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不再此限。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尚有剩餘數得經由股東會決議，按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 10% 分派股東紅利。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率不得低於當年度發

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 10%。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因虧損，故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0 日及 106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盈虧撥補案。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41	
特別盈餘公積	126	
現金股利	26,225	\$ 0.8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106 年 1 月 1 日仟股數	770
本年度增加	-
106 年 12 月 31 日仟股數	770
107 年 1 月 1 日仟股數	770
本年度增加	-
107 年 12 月 31 日仟股數	770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三、收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

商 品 銷 貨 收 入	107年度
印刷電路板	\$ 863,741
光 電	168,944
再生能源	299
	<u>\$ 1,032,984</u>

(二)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二）	<u>\$ 312,047</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3,290</u>

二四、本年度淨利

(一)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3,771	\$ 40,247
無形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1,461</u>	<u>1,526</u>
合 計	<u>\$ 45,232</u>	<u>\$ 41,77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943	\$ 28,202
營業費用	<u>10,828</u>	<u>12,045</u>
	<u>\$ 43,771</u>	<u>\$ 40,24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03	\$ 603
營業費用	<u>858</u>	<u>923</u>
	<u>\$ 1,461</u>	<u>\$ 1,526</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

	營 業 成 本	營 業 費 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108,889	\$ 66,148	\$ 175,037
勞健保費用	9,769	6,377	16,146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151	2,813	6,964
確定福利計畫	102	84	186
	4,253	2,897	7,150
董事酬金	-	1,480	1,480
其他員工福利	7,980	3,583	11,56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30,891	\$ 80,485	\$ 211,376

106 年度

	營 業 成 本	營 業 費 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91,651	\$ 70,584	\$ 162,235
勞健保費用	7,721	5,566	13,28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140	2,715	5,855
確定福利計畫	123	71	194
	3,263	2,786	6,049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69	120	189
董事酬金	-	749	749
其他員工福利	6,382	4,110	10,49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09,086	\$ 83,915	\$ 193,001

(三)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以 2%~10%及不超過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 108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員工酬勞	4%
董監事酬勞	2%

金 額

	107年度
員工酬勞	<u>\$ 2,250</u>
董監事酬勞	<u>\$ 1,000</u>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因稅前損失，故未估列及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2,872	\$ 559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8)	307
	<u>12,694</u>	<u>866</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749)	(5,276)
以前年度之調整	856	-
稅率變動	<u>1,112</u>	<u>-</u>
	<u>219</u>	<u>(5,27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2,913</u>	<u>(\$ 4,41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損)	<u>\$ 51,948</u>	<u>(\$ 29,766)</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利益)(107及106年度分別採20%及17%)	\$ 10,390	(\$ 5,06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81	704
稅上應課稅所得	1,455	-
免稅所得	(472)	(891)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07	\$ 376
虧損扣抵	(1,897)	-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82)	154
稅率變動	1,112	-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678	307
其他	<u>841</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2,913</u>	<u>(\$ 4,41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本公司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422	\$ -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316)	1,296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29</u>	<u>17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35</u>	<u>\$ 1,470</u>

(三)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20	\$ 2,596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1,825	\$ 156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存貨跌價損失	\$ 6,131	\$ 1,504	\$ -	\$ 7,63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874	80	278	2,232
其 他	2,934	(368)	(143)	2,423
	<u>\$ 10,939</u>	<u>\$ 1,216</u>	<u>\$ 135</u>	<u>\$ 12,29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損益之份額	\$ 14,850	\$ 1,425	\$ -	\$ 16,275
其 他	-	10	-	10
	<u>\$ 14,850</u>	<u>\$ 1,435</u>	<u>\$ -</u>	<u>\$ 16,285</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存貨跌價損失	\$ 5,519	\$ 612	\$ -	\$ 6,13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704	(4)	174	1,874
其 他	1,501	137	1,296	2,934
	<u>\$ 8,724</u>	<u>\$ 745</u>	<u>\$ 1,470</u>	<u>\$ 10,93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損益之份額	\$ 18,849	(\$ 3,999)	\$ -	\$ 14,850
其 他	532	(532)	-	-
	<u>\$ 19,381</u>	<u>(\$ 4,531)</u>	<u>\$ -</u>	<u>\$ 14,850</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投資國內子公司		
之投資損失	<u>\$ 4,669</u>	<u>\$ 3,632</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1.20</u>	<u>(\$ 0.75)</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u>\$ 1.20</u>	<u>(\$ 0.7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損益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年度淨利（損）	<u>\$ 39,407</u>	<u>(\$ 24,61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2,781	32,72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45
員工酬勞	<u>141</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2,922</u>	<u>32,87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處分中山市邑昇光電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並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處分價款 (150 仟人民幣)	\$ <u>683</u>
-----------------	---------------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中山市邑昇光電 有 限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金	\$ 32
應收帳款	5,202
其他流動資產	3,305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1
流動負債	
借 款	(4,690)
應付款項	(1,838)
其他應付款	(536)
其他流動負債	(<u>10</u>)
處分之淨資產	\$ <u>3,826</u>

(三) 處分子公司之損失

	中山市邑昇光電 有 限 公 司
收取之對價	\$ 683
處分淨資產	(<u>3,826</u>)
處分損失	(\$ <u>3,143</u>)

上列處分損失已於 106 年度估列入帳，帳列於營業外其他支出。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中山市邑昇光電 有 限 公 司
收取之對價	\$ 683
減：處分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u>32</u>)
	\$ <u>651</u>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3 月 12 日及 102 年 6 月 25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仟單位及 1,7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及 3 年後，始可按約定時程各行使 50% 認股權。認股權發行時行使價格分別為 28.38 元及 17.0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25 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於 107 年 6 月 24 日到期。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7年度		106年度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404	\$ 19.14	1,627	\$ 19.00
本年度執行	-		(79)	14.70
本年度失效	(811)	15.22	(144)	20.01
年底流通在外	<u>593</u>	24.50	<u>1,404</u>	19.14
年底可執行	<u>593</u>	24.50	<u>1,404</u>	19.14
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 均公允價值 (元)	<u>\$ 9.70</u>		<u>\$ 9.30</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 24.5	\$ 14.7 - \$ 24.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0.21年	0.82年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3年3月12日	102年6月25日
給與日股價	32.22 元	22.38 元
行使價格	28.38 元	17.00 元
預期波動率	30.33%~30.91%	36.95%~37.22%
存續期間	3.5~4.0 年	3.5-4.0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無風險利率	0.93%~1.02%	0.94%~1.00%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平均值推估。

106 年度認列之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為 189 仟元。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及未來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舉借債務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12,687	\$ -	\$ -	\$ 12,68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私募				
股票	\$ -	\$ -	\$ 18,228	\$ 18,228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性 金融工具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10,874	\$ -	\$ -	\$ 10,874
基金受益憑證	89,940	-	-	89,940
合 計	<u>\$ 100,814</u>	<u>\$ -</u>	<u>\$ -</u>	<u>\$ 100,814</u>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15,624
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604
年底餘額	<u>\$ 18,228</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上市私募股權投資係參考上市公司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交易價格，採用之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非控制權折價及流動性折價，以決定評價標的之價值。

	107年12月31日
非控制權折價	30%
流動性折價	2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非控制權折價	
增加 10%	(\$ 2,604)
減少 10%	<u>\$ 2,604</u>
流動性折價	
增加 10%	(\$ 2,279)
減少 10%	<u>\$ 2,279</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100,81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2,687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562,1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15,00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470,758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8,228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532,818	643,54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經由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外幣貨幣性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係採用自然避險方式管理，及著重各種貨幣之配置以及各種幣別資產與負債

之金額能互相抵消，以規避匯率波動對外幣貨幣性資產與負債評價損益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兌美金貶值 1% 時，對合併公司稅後損益之影響如下；當新台幣兌美金升值 1% 時，對合併公司稅後損益之影響為同金額之負數。

	新 台 幣 對 美 金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u>\$ 857</u>	<u>\$ 1,465</u>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長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u>\$185,515</u>	<u>\$200,994</u>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長期借款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減少 10 基點，對合併公司之稅後損益影響如下；當利率增加 10 基點，對合併公司稅後損益之影響為同金額之負數。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u>\$ 148</u>	<u>\$ 167</u>

3.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大客戶，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一客戶佔應收帳款總額超過 10% 之客戶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A 公司	\$ 68,040	\$ 86,116
B 公司	30,376	12,802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0,000	\$100,000
— 未動用金額	<u>240,000</u>	<u>160,000</u>
	<u>\$260,000</u>	<u>\$260,000</u>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545	\$ 3,075	\$ 16,087	\$ 89,610	\$ 95,262
固定利率工具	<u>20,019</u>	<u>-</u>	<u>-</u>	<u>-</u>	<u>-</u>
	<u>\$ 21,564</u>	<u>\$ 3,075</u>	<u>\$ 16,087</u>	<u>\$ 89,610</u>	<u>\$ 95,262</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545	\$ 3,075	\$ 13,884	\$ 92,112	\$ 113,468
固定利率工具	<u>105,058</u>	<u>-</u>	<u>-</u>	<u>-</u>	<u>-</u>
	<u>\$ 106,603</u>	<u>\$ 3,075</u>	<u>\$ 13,884</u>	<u>\$ 92,112</u>	<u>\$ 113,468</u>

合併公司預計以現金增資及融資以支應營運資金需求，合併公司預期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費用－委託研究費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關聯企業	<u>\$ 100</u>	<u>\$ 380</u>

(三) 應付關係人款（帳列其他應付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u>	<u>\$ 42</u>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131	\$ 13,850
退職後福利	516	440
股份基礎給付	-	51
	<u>\$ 16,647</u>	<u>\$ 14,34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抵押作為融資借款及背書保證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 地	\$130,696	\$130,696
建築物－淨額	176,970	180,292
投資性不動產	98,322	-
	<u>\$405,988</u>	<u>\$310,988</u>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488 30.715 (美金：新台幣)	\$ 107,147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5,933 29.76 (美金：新台幣)	\$ 176,561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7,204 仟元及(15,445)仟元，主要係因美金匯率波動產生。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地區別之分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依合併公司所在之地區別分為亞洲及國內地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部門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銷貨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台 灣	\$ 998,732	\$ 837,518	\$ 51,225	\$ 10,879
亞 洲	45,749	120,285	(6,882)	(23,493)
調整及沖銷	(<u>11,497</u>)	(<u>1,720</u>)	(<u>30</u>)	(<u>8</u>)
	<u>\$1,032,984</u>	<u>\$ 956,083</u>	44,313	(12,622)
董監事酬勞			(1,00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481)	(351)
其他收入			8,096	6,164
外幣兌換（損失）利				
益			7,204	(15,445)
利息費用			(4,510)	(3,427)
其他支出			(<u>1,674</u>)	(<u>4,085</u>)
稅前淨損			<u>\$ 51,948</u>	<u>(\$ 29,766)</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董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其他收入、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利息費用、什項支出及所得稅費用等。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產品別資訊

產 品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印刷電路板	\$ 863,741	\$ 836,656
光 電	168,944	117,780
再生能源	299	1,647
	<u>\$ 1,032,984</u>	<u>\$ 956,083</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及亞洲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之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 灣	\$ 466,096	\$ 455,375
亞 洲	4,975	4,989
	<u>\$ 471,071</u>	<u>\$ 460,364</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但不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銷 貨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銷 貨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甲 客 戶	\$ 153,830	15	\$ 144,709	15
乙 客 戶	128,107	12	50,358	5
	<u>\$ 281,937</u>		<u>\$ 195,067</u>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	抵額	擔名	保額	品對金	個別對象與限額(註1)	資金總額(註1)	貸與金額(註1)	與額備註
1	邑昇順(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邑佳安麗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4,670	\$ -	\$ -	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周轉	\$ -	-	-	-	-	\$ 6,355	\$ -	8,473	(註2)

註 1：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邑昇順(蘇州)電子有限公司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邑昇順(蘇州)電子有限公司淨值 30% 為限。

註 2：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背 限 額	單 一 企 業 保 證 (註 1)	本 期 最 高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保 證 餘 額	背 書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高 註 2) 保 限 額 (註 2)	證 額 對 子 公 司 屬 母 子 公 司 對 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鉅泓建設有限公司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98,322	\$ 60,000	\$ 60,000	\$ 60,000	\$ 28,000	\$ 60,000	8.97	\$ 668,889	N	N	N	

註 1：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惟亦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80% 為限。

註 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100%。

註 3：上列背書保證係以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擔保。

巴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仟) / 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備註
巴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金協昌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	\$ -	2	\$ -	-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4	12,687	-	12,687	-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0	18,228	2	18,228	-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類別及名稱	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		出		其他調整(註)	期	末	
					股	金	股數(仟)	金額(仟)	股	金額	處分	損益			數	金額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美元貨幣 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98	\$ 89,940	146	\$ 45,691	444	\$ 136,206	\$ 136,529	(\$ 323)	\$ 898	-	-	\$ -

註：係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及外幣匯率影響數。

巴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期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參考	決定依據	取得使用目的	及其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交易場所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巴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湖子內段湖美小段 43 地號土地 嘉義市湖子內段湖美小段 43 地號土地	106/8/30	\$ 48,235	已全數支付完畢	個人	—	—	—	—	\$ —	不動產估價報告書	投資性不動產	無	無
		107/9/21	50,000	已全數支付完畢	正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	不動產估價報告書	投資性不動產	無	無

註：合併公司於 106 年 9 月與正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正台興業）各出資 50% 購入上述土地，並提供該土地與鉅泓建設有限公司合建分成；合併公司另於 107 年 9 月簽約取得正台興業持有之 50% 土地。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資 金	額 期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末 期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EISUN Enterprise Co., Ltd. (註)	模里西斯	印刷電路板之銷售	\$ 37,451	\$ 37,451	\$ 37,451		914	100	\$ 98,195	(\$ 5,977)	子 公 司
	優能量股份有限公司 (註)	台灣	銷售再生電池及設備	3,600	3,600	3,600		360	60	-	(929)	子 公 司
	榮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銷售再生電池及設備	1,500	1,500	1,500		150	25	668	(1,921)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註 1)	投資方式	期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 1 及 2)	期末投資 面額 (註 1 及 2)	截至期末 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匯出	匯回							
邑昇順(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銷售	\$ 9,398 (2,100 仟人民幣)	透過第三地投資 設立 EISUN Enterprise Co., Ltd.再投資大 陸公司	\$ 7,003 (228 仟美元) (註 3)	-	-	\$ 7,003 (228 仟美元) (註 3)	\$ 332 (11 仟美元)	100	\$ 332 (11 仟美元)	21,193 (690 仟美元)	\$ -	
邑佳安麗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銷售	14,087 (3,148 仟人民幣)	透過第三地投資 設立 EISUN Enterprise Co., Ltd.再投資大 陸公司	9,215 (300 仟美元) (註 3)	-	-	9,215 (300 仟美元) (註 3)	\$ 3,558 (118 仟美元)	100	\$ 3,558 (118 仟美元)	9,614 (313 仟美元)	-	
中山市邑昇光電有限公司(註 4)	LED 燈具製造銷售	24,613 (5,500 仟人民幣)	逕過邑昇順(蘇 州)電子有限公 司轉投資	-	-	-	-	-	-	-	-	-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總投資金額(註 1 及 3)核	\$48,370 (528 仟美元及 8,200 仟港幣)	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 1)赴大陸	\$401,333	審會規定額
--------------------------	-------------------------------	------------------	-----------	-------

註 1：係按 107 年底之匯率 RMB\$1=\$4.475、HKD\$1=\$3.921 及 US\$1=\$30.715 換算；投資損益以 107 年度平均匯率 RMB\$1=\$4.560 及 US\$1=\$30.149 換算。

註 2：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邑昇順(蘇州)電子有限公司及邑佳安麗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與自台灣匯出累計投資金額差異係以子公司 EISUN 之自有資金投資。

註 4：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決議出售中山市邑昇光電有限公司全部股權。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或 總 負 債 之 比 率 ($\%$)		
0	邑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EISUN Enterprise Co., Ltd. EISUN Enterprise Co., Ltd.	子 公 司 子 公 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 銷貨成本	\$ 7,852 11,703	係依約定條件為之 係依約定條件為之	0.6 1.1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